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选公告

### 新村综合整治工程牌坊新村各田施工劳务队伍招选公告

#### 2.项目概况与招选范围

2.1 标段划分：/。

2.2 建设地点：广安市广安区扶兴片区。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根据新村综合整治工程牌坊新村后续设计及施工情况确定。

2.4 计划工期：180 个日历天。

2.5 招选范围：

求确定。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选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

经营范围同属房屋建筑工程类，且不在“黑名单”之列，相应资质未被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

的，按照黑商黑名单执行。2020年以来已完成1个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200

万元且合同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市政工程施工项目业绩（以中标

更换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因特殊原因确需更换，应取得原项目监理单位、主管部门同意，并在10个工作日内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人员信息变更手续。对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或在项目信息登记时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省外入川建筑业企业和人员，行业主管部门将按照《四川省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予以处理，并列入重点监管对象。

#### 4. 适用范围

本通知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所有入川从事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公路、水运、水利、电力、通信、城市轨道交通等工程建设的建筑业企业及其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机械员、劳务员等人员。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入川建筑业企业备案管理的规范性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附件：四川省入川建筑业企业备案管理实施细则

邮 编： 638000

联 系 人： 兰先生

电 话： 1396 88 88 88

编： 638000

人： 兰先生 1396 88 88 88

联 系 人： 兰先生